

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年产 1.5 万 m³ 机制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精神，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于 2023 年 12 月 10 日在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2 名特邀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建设的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年产 1.5 万 m³ 机制砂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调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有关材料，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年产 1.5 万 m³ 机制砂项目位于玉林市博白县大坝镇青山村 4 林 111、115 小班，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 度 46 分 47.409 秒，北纬 21 度 38 分 31.290 秒。项目东面为荒地，东南面为博白县青山木板厂和晒板厂，南面为树林地，项目西面为树林地，项目北面为树林地和博白县机制砂厂，东北面约 437m 为长屋地村。

项目用地总面积约为 6000.00m²，总建筑面积约为 340m²，其中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 200m²，员工宿舍建筑面积为 140m²；在厂区内安装建设生产线 1 条，利用外购的石场石块经过破碎-筛分-制砂等工序加工后，符合了建筑用砂材料，生产规模年产机制砂 1.5 万 m³。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关于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机制砂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博环管字〔2019〕90 号）。原环评报告表建设地址位于博白县大坝镇青山由模村六队，自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取得环评批复后并未在博白县大坝镇青山由模村六队处建设投产。我单位于 2023 年 3 月在博白县大坝镇青山村 4 林 111、115 小班处开工建设。属于不同生产地址，故需要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3 月开工建设，并安装部分设备。由于本项目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玉林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以《玉林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玉环（4）罚（2023）7 号）对本项目进行处罚。我单位已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缴纳罚款，并已停止

本项目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2023年6月26日，我单位委托广西群鼎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年产1.5万m³机制砂项目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广西群鼎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有关工作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调查、收集与项目有关的资料。2023年8月，广西群鼎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1.5万m³机制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10月10日，玉林市生态环境局以文件《玉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年产1.5万m³机制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玉博环项管[2023]15号）。2023年10月15日进入调试生产期。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本项目已于2023年12月07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并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相关要求，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委托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编制了《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年产1.5万m³机制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19.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59.7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建设完成的1条年产1.5万m³机制砂生产线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为本次验收范围。

二、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营运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项目运营期产生无组织粉尘的环节有：给料粉尘、破碎粉尘、机制砂制砂粉尘、传送带传输、堆场扬尘、车辆运输扬尘。

项目给料粉尘设置喷淋抑尘装置处理，破碎机、筛分机设置箱体密封，上方安装高压喷淋装置处理破碎、筛分粉尘；机制砂制砂粉尘在制砂机口安装喷水装置，边加工边喷淋水；传送带传输粉尘主要是进行全线封闭，增加喷雾头，并在输送带落料口增设溜槽；装卸料过程粉尘采用降低卡车卸料高度、喷淋洒水等措施除尘；堆场扬尘对原料、成品覆盖篷布，定期喷淋洒水；车辆运输扬尘

运输道路路面采取洒水抑尘。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洗砂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生活污水以及初期雨水。

除尘用水全部蒸发消耗，机制砂洗砂废水经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施肥。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后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

3、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破碎机、振动筛分机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为选用高效低噪设备；定期检修清理设备，防止因设备故障产生的非正常噪声；生产设备设置减振基座等。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压滤机压滤后的泥饼、机修废物、废机油和职工生活垃圾。泥饼外售给博白县大坝镇骏华砖厂作为原料使用。废含油抹布、棉纱、废机油集中暂存至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采用密封桶装集中收集后应及时交给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至10月29日对该项目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年产1.5万m³机制砂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详见下表。

生产周期	年生产 30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				
生产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实际生产量 (m ³)	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
	2023.10.28	机制砂	40	年产机制砂 1.5 万 m ³	80
	2023.10.29		38		76

1、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东面厂界（上风向）、2#项目西北面厂界（下风向）、3#项目西面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污染物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控浓度限值。

2、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东面厂界、2#项目南面厂界、3#项目西面厂界、4#项目北面厂界。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结果：1#项目东面厂界、2#项目南面厂界、3#项目西面厂界、4#项目北面厂界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年产 1.5 万 m³ 机制砂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设计、施工、试运行期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污染事件，废气污染物及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妥善处置，污染物排放量得到相应的控制。项目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工作

- （一）加强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 （三）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七、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周宇	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	总经理	13667711999
黄文艳	玉林市新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776705956
李冬梅	广西群鼎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481578668
杨明月	广西群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78425350

博白县大坝镇沙坡建材加工厂

2023 年 12 月 10 日

